

成都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后持股比例低于5%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成都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道诚力及其一致行动人送达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道诚力及其一致行动人截止2021年7月27日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79,936,34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道诚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9,499,99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788,728,215的1.23%。

Table with columns: 信息披露义务人,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减持日期, 减持后持股比例, 减持后总股本. Includes data for 道诚力 and 道诚力及其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道诚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58,933,688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737,416,215的7.99%。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道诚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9,499,99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788,728,215的1.23%。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数量, 交易金额, 交易均价, 交易比例. Lists various transactions from 2019 to 2021.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任何权利限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减持之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

4.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道诚力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

5.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道诚力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成都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

股东夏夏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信息披露义务人, 减持数量, 减持日期, 减持后持股比例. Includes data for 夏夏.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夏夏持有公司股份1,234,56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0,000的12.3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夏夏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000,000的11.00%。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任何权利限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减持之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

4.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夏夏不再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

5.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夏夏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超过1%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向公司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信息披露义务人, 减持数量, 减持日期, 减持后持股比例. Includes data for 太安堂集团.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34,56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0,000的12.3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000,000的11.00%。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任何权利限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减持之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

4.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

5.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 授予日期, 授予后持股比例. Lists the names and positions of the grantees.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34,56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0,000的12.3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000,000的11.00%。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任何权利限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减持之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

4.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

5.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Lists the details of the guarantees provided.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34,56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0,000的12.3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000,000的11.00%。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任何权利限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减持之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

4.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

5.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质押人, 被质押人, 质押数量, 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Lists the details of the share pledges.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34,56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0,000的12.3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000,000的11.00%。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任何权利限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减持之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

4.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

5.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福建晋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福建晋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了《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Lists the details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change.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34,56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0,000的12.3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000,000的11.00%。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任何权利限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减持之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

4.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

5.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福建晋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航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航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了《关于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Lists the details of the shareholders at the meeting.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34,56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0,000的12.3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000,000的11.00%。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任何权利限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减持之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

4.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

5.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太安堂集团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航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